

臺中市立順天國民中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

110.1期初校務會議通過

一、目的：

臺中市立順天國民中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表揚對母校、社會及國家有具體貢獻或特殊成就之校友，以弘揚校譽激勵後進，特訂定「臺中市立順天國民中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表揚對象：

凡本校歷屆之畢業校友(含初中及補校)，具備下列各類條件之一，且在各領域中有卓越表現，足為後學之楷模者，即具被推薦資格。

- (一) 教育學術類：任職各級學校教師或從事學術研究、創造發明，對教育工作有優良績效者。
- (二) 行政服務類：服務於公民營機關、機構、學校之行政人員，具有特殊表現或優良事蹟者。
- (三) 專業服務類：從事律師、會計師、醫師、建築師…等專業工作，並有卓越貢獻或表現者
- (四) 企業經營類：在工商業界有具體特殊表現事蹟或顯著成就者。
- (五) 社會服務類：常熱心社會公益活動獲普遍肯定或傑出表現者。
- (六) 藝文體育類：在人文、藝術文化及體育等方面有優良成就者。
- (七) 行誼典範類：造福弱勢或刻苦奮鬥卓然有成，足為學子表率者。
- (八) 貢獻母校類：對本校建設或發展貢獻力量，有具體貢獻者。
- (九) 特殊表現類：不屬於前項各類，而有其他的特殊表現或貢獻者。

三、推薦方式：

- (一) 由服務單位推薦。
- (二) 由本校之師長推薦。
- (三) 由本校校友推薦。
- (四) 由社區人士推薦。
- (五) 自我推薦。

四、遴選方式：

- (一) 每年辦理一次，至當年10月1日止受理本校該年度傑出校友遴選推薦表。
- (二) 成立「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」，置委員9人審議當選名單，以本校校長為主任委員，以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教師代表、校友會理事長、社會公正人士2名為委員。傑出校友受推薦人，應迴避擔任委員。
- (三) 「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」會議須有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委員出席，並以超過出席委員的三分之二同意為議決。
- (四) 當選為本校傑出校友者，每人以一次為限。

五、表揚方式

- (一) 公開頒發傑出校友當選證書，頒發日期以校慶日為原則。
- (二) 刊登傑出校友優良事蹟於本校刊物及本校網站，以廣影響。邀請傑出校友返校傳承生涯規劃或成功之歷程，以砥礪後進。

六、傑出校友因其行為或言論嚴重不當，有辱傑出校友之榮譽者，得經遴選委員會提請會議通過後予以除名。

七、本辦法經全校教師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臺中市立順天國民中學傑出校友遴選推薦表

推薦類別 (限勾選一類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學術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服務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服務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業經營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服務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文體育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誼典範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貢獻母校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表現類					
受推薦人	姓名				推薦人已徵得受推薦人同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畢業時間	民國 年，第 屆畢業生			(黏貼二吋彩色照片)	
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	電話	(公) (宅)	手機			
	通訊地址 (含郵遞區號)					
	Email					
	目前服務單位			職稱		
	學經歷簡介					
傑出優良性蹟 (請條列式填寫)	一、 二、 三、					
推薦人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勾選一項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單位推薦	單位名稱			主管職稱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師長推薦	職稱			姓名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友或社區人士推薦	姓名				
		畢業於本校年度與班別	民國()年畢業(班)(社區人士免填)			
		目前服務單位			職稱	
		電話				
Email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我推薦	資料同受推薦人					

※本推薦表可自行影印，或至本校網站/校務布告欄/112年傑出校友遴選下載。(<https://stjhs.tc.edu.tw>)

※紙本薦送方式：1.郵寄：43743 臺中市大甲區大安港路67號。(順天國中輔導室輔導組收)

2.傳真：(04)26880602 (順天國中輔導室輔導組收)

※聯絡電話：(04)26880601分機214

※必要時可請受推薦人提供獎章、獎狀、著作、發明等相關文件。